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狼小京作品集



幻之巢

作者：狼小京

Kaoru 是唯音房间的墙壁上，唯一一张海报的主角。唯音不懂日文，不知道 Kaoru 写成中文应该是什么样子。她总是叫他“你”，好像这个在画面上的人物也能听到自己说话似的。

唯音收集了好多关于 Kaoru 的周边产品，比如钥匙环、胸针什么的。Kaoru 是唯音心中理想的化身，因为他不会责备唯音，更不会对唯音大喊大叫。因为喜欢他，唯音常常觉得他是活着的，有时甚至能感觉出他的喜怒哀乐。

走火入魔的想法，唯音总是这样对自己说。但无论怎样，当唯音哭泣的时候，一定会最先去见 Kaoru。在他的注视下，唯音会觉得自己受到最强的保护，没有什么能再伤害自己。

Kaoru 是心底的秘密，是永远也碰触不到的梦想。网络是虚拟的社会，同样的无法碰触，因此也非常美好。

某月某日，唯音在一家网吧中喝着茶水，在聊天室中瞎转，跟每个人都说几句话，时不时的刷新着名单。

一个熟悉的名字出现在名单里：Kaoru！

唯音略有些诧异。有人居然也使用这个名字，唯音心中不禁产生了一点点的恼火。

点击他的名字，唯音输入一行字：“你使用 Kaoru 的名字，是标榜自己长得很像他吗？”

他用标点敲了一个笑的表情，回答：“可能是，也可能不是。我也不确定。”

很有意思的人，但仍然有些讨厌。唯音再键入一行字：“你的喜好是什么？”

“唱歌。歌曲可以净化人的灵魂，是人类文化中最了不起的部分。”

和故事中的 Kaoru 同样的台词，这个人以模仿 Kaoru 为荣吗？唯音想着，手指一直没停下：“除了爱好以外，你还有那里像 Kaoru？一双红色的眼睛吗？还是总在笑的表情？”

“你真尖刻。”对方回答，“我使用这个名字，让你很生气吗？”

唯音自己也觉得有些过分了。因此换了一个话题：“你懂日文吗？”

“一点点。”

“Kaoru 是日文拼音吧？写成中文应该是什么？”

“Kaoru 是薰，只是名字。姓应该是 Nagisa，写下来应该是渚。”

“那么，我叫你小薰好吗？”

“你应该比我小一些，不是吗？Tomato？”

Tomato 是唯音的网名。

“你怎么知道我比你小的？小薰？”

“猜的，我是个很会猜谜的人。”

“真的吗？你能猜出我长什么样子，穿什么衣服吗？”唯音这样说，只是想刁难他一下。

“你的肤色很白，眼睛很大，常常是没有表情的样子。头发到腰，很随意的束成马尾，有刘海和耳前的长鬓。衣服是长到脚腕的绿格背带裙子，白

色的园领衬衫。”

唯音惊讶的瞪大了眼睛，反复把这一行话看了好几遍，蓦然清醒，四面搜索了一番。

“原来你也在这个网吧里啊！你坐在哪里？”

“不，我不在那个网吧里。别惊讶，我只是猜测你会是个什么样的女孩子而已。”

他要么是个居心不良的说谎者，要么就是个可怕的占卜师。这两种情况都糟透了。

唯音输入再见之后，站了起来，匆匆离开了。

回到家里，唯音对墙上的 Kaoru，啊，也许应该叫小薰了。她说：“知道吗？今天我遇到一个有意思的人。他和你同名，他告诉我这个词应该叫做小薰。还有……”唯音把今天所有的事都告诉了小薰，直到月至中天。

第二天放学后，唯音习惯性的又到了那个网吧，进入了那个聊天室。

一行字出现在屏幕上：“对不起，昨天吓着你了吧。”署名是小薰，字的颜色是紫色的，代表忧郁的紫色。

唯音本想不理他，但却耐不住好奇心，还是回复了：“我不相信你是猜的。”

小薰换上一个歉然的表情，说：“我的确不是猜的。”

“那么就是看到的啰？说实话，当时你坐在那个位子？”

“我也没在那个网吧里。我发誓。”

“你该不会是在街上，或者学校里看到我的吧？”

小薰沉默了很久，回答：“算是吧。”

“你是我的同学吗？”

“或许是，或许不是。”小薰把话题转移到游戏上。他说他喜欢浪漫、美好，有人情味的游戏，不喜欢即时战略。唯音也是一样。两人很说得很投机。当唯音说时间到了，该回家了时，小薰说：“明天，明天你还会再来吗？”

“应该会的。”

“那么我等你。”

第二天是月末小考，唯音因为成绩不好被留校了。当她离开学校的时候，已经很晚了。唯音仍然没有忘记和小薰的约会，拚着挨骂，她去了网吧。

小薰果然在聊天室。见到她进来了，立刻发了一句话：“我等了你好久，差点儿以为你不来了。”

“很抱歉，我被留校了。”

“啊？是因为考试吗？有没有被训得很厉害？”

“没错，因为考试。被老师这么一骂，好多努力忘记的心事全都涌上来了，难过的想哭。”

“有人听你说心事吗？”

“没有。除了墙上的海报。”

“那你可以把心事说给我听吗？”

“不好。你会笑话我的。”

“我不会。”

“你会的。你不理解我的。”

“我理解你。我是这个世界上最理解你的人。”

唯音不喜欢他这样说，但在内心深处，却不着恼。“你凭什么说你是最

理解我的呢？我们甚至连面也没见过。”

这句话似乎把他说伤了，过了好半天才回答：“你的好多心事我都知道，我不骗你。”

“胡说啦。”唯音笑了笑，“连我爸爸妈妈都不知道我在想什么。”

“所以你才找我啦！”

沉默片刻。

唯音看了看手表，继续输入：“你若真的想听，我就告诉你。反正，我们是永远不会碰面的两个人。”

唯音在网吧里一直呆了2个小时。小薰很耐心的听她说了2个小时的心事，不时的插上一两句。这些安慰的话对小薰来说只是举手之劳，但对于唯音来说，却是非常珍贵的。不知道为什么，小薰好像真的很了解唯音似的，说出的话都是唯音最希望听到，却一直没有人说的。

第二天早上，唯音带着检讨来到了学校办公室，要把检讨交给老师。

办公室里，除了老师，还有班长。那个戴着眼镜，很秀气儒雅的男生。要当着班长的面交检讨，唯音顿时觉得难堪透了。但还是硬着头皮走了过去，把两张稿纸放在老师桌上。

好在，老师忙于工作，没有借机再训斥她一顿，只是挥挥手示意唯音出去。

唯音逃命般的溜出办公室，向教室奔去。

“请等一等！”一个声音叫住了她。唯音回头，发现班长正站在自己身后。

“有……有什么事吗……”唯音虽然极力控制，但还是脸红了。

“昨天……你回家很晚是吗？”

唯音微微吸了一口气，问：“你怎么知道？”

“我看到了。”班长推推眼镜，“以后请不要这个样子，会让家长担心。”说完，好像掩饰什么一样，转身离开了。

“昨天晚上，我回家的时候已经那么晚了，班长早就应该在家里了，又怎么会知道我回家是否晚了？”唯音面对着走廊，心里浮起一个模糊的猜测。

当天，唯音和小薰又在聊天室见面了。

唯音的生活，在这一天起了变化。无论是那张海报，还是网上的小薰，给唯音的感觉都是那么遥远，那么不真实，所以更加觉得可靠，安全，所以更喜欢。

后来，唯音以提高5个名次为代价，让父母为自己的电脑上网。这样，唯音和小薰的通话随时都可以进行了，时间也不再受限制。每次有心事的时候，便可以在聊天室里对小薰倾吐。跟小薰说话成了唯音最喜欢的事情。

唯音的心，在这段时间里偷偷地变化着。与小薰之间已经成为习惯的交谈，是那么的温馨，唯音感觉到自己对于这个素未谋面的人一天比一天依赖。她已经无法满足于想象，她要见见真正的小薰。

可是，在这之前小薰就曾非常冷淡地拒绝过一次类似的要求。若是这次再邀请他，他会不会生气？

或许我应该表现得更加真诚一些，或者用点非常手段。唯音对自己说，不管怎么样，试一试吧。

天已入冬，窗外一片萧瑟。

又是一个难以入睡的夜晚。十一点，唯音坐在电脑前，跟小薰聊着。

“小薰，你将来的志向是什么？”

“不知道。随遇而安吧。不过……若是可能的话，我想成为一个歌手。唯音喜欢音乐吗？”

“喜欢，但不会唱歌。”

“唯音……唯有音乐，很像我的人生写照呢！我的理想是你的名字，我们算不算很有缘？……我真的很喜欢音乐，也喜欢唯音。”

唯音心里一震，红晕攀上了双颊。一时间手足无措，不知该写些什么。

在唯音发愣的时候，小薰又写了一句话：“快过年了，寒假你有什么计划？”

唯音想了想，说：“我想要你的 E-mail 地址，过年可以给你发贺卡。”

小薰笑了：“我没有 E-mail 信箱。”

唯音略略惊讶。“说谎。”

“没有啦。”

“那你告诉你的真实地址好了，通过邮局寄贺卡也可以。”唯音开玩笑似的说。她料想小薰一定不会告诉她的。

沉默，小薰回答：“以后请不要谈这个问题。”

唯音脸略略发红，定了定神，把心中想了好几遍的话输入对话框：“那么，我们约在什么地方见面吧。我可以把贺卡直接交给你。”

“这就更不可能了！”

小薰的回答并不让唯音吃惊，仍然固执地追问：“为什么？你不想见我吗？”

“听着，Tomato，”小薰的话显现在屏幕上。“如果你想跟我交往下去，就不要再提类似的要求。你想跟我交往下去的，对不对？”

唯音轻蔑地一笑：“你简直自信到自狂了。凭什么这么以为？”

“问问你心底。你想和我交往的，我知道。”

见鬼，他怎么那么了解她心底在想什么！而且偏要用这么讨厌的语气说出来。“你想永远不跟我见面吗？”

小薰含糊其辞地说：“不是那样的。”

唯音不理他说什么，自顾自地输入：“星期天八点之后，我会在百货公司顶楼的咖啡厅。我会扎绿色蝴蝶结，穿绿色背带裙，在桌子上放两朵玫瑰。你若有其他的事情，可以不来，没有关系。”说完，立刻就下了网。

百货公司里的人很多。唯音坐在那里，已经喝了两杯咖啡。

没有人来找唯音搭腔。“小薰”仍然没来。但唯音没有离开的意思。在她心底有种感觉，小薰一定会来的。他决不会让她空等。

在人群中，唯音发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正向自己走来。那大大的眼镜，校服和白衬衫就像一个标志一样，无论在那里都能一眼认出他。

班长在唯音身边站住，惊讶地说：“真巧，你也在这里？我可以坐下来吗？”

“当然。”唯音莫测高深地笑笑，早知是你！装得很像嘛，继续假装吧，我知道我们根本不是巧合相遇的，你是为我而来这里的。唯音心里这样想着，嘴上却说：“班长，你来购物的吗？”

“嗯。”在唯音那有些异样的注视下，班长不自觉的脸红起来了，更加不好意思了。

“那个……唯音同学……”

“什么？”唯音的脸庞略略一侧，问：“有什么需要我帮忙的吗？”

“因为要送表妹生日礼物，所以你可不可以……”

“帮你选吗？好啊！”唯音爽快的答应下来。

“谢谢你……那么我们走吧。”他站起来，有意无意的牵住了唯音的手。

“你到底还是去了。”唯音坐在电脑前，对着屏幕和那一窗夜色。

对方不回答。

“为什么不说话？”

“你不该用这种方法的。”

“很抱歉。但，谁要你开那种玩笑的。你越是隐藏自己，我就越想知道我对你的猜测是否正确，班长大人。”唯音敲上了一个鬼脸。

“别叫我班长。”

“好吧。你在网上和现实中的性情真是不一样。”

“你也如此。”呆了一会儿，接着说：“你玩得开心吗？”

“嗯，很开心。”

“那就好。”

白天在学校，晚上在网上，唯音和班长用这种奇特的方法交往着。唯音的目光总是在暗中捕捉着班长的面孔，很难想象，这个羞怯又木讷的男孩在网上竟然是那样的善解人意又跳脱不羁。

唯音发现班长游戏方面非常拿手。大多数的流行游戏，几乎没有他不知道的。

“你玩过这么多游戏，最喜欢的是哪个？”唯音问他。

“刺激一些的，《古墓丽影》系列和即时战略都不错。”他回答。可他在网上说的却是……是因为跟唯音面对，所以不好意思说实话，怕被误解成娘娘腔的关系吗？

“喜欢心跳回忆吗？”唯音问。这是唯音最喜欢的游戏之一。

“……还好。”他面有难色，显然不太怎么喜欢。

唯音微笑起来。这个人和自己一样，在现实中永远带着假面具，只有在网上，才会将真正的自我解放。唯音觉得班长更加有意思了。

寒假中的某一天，唯音和班长在约在网吧。

“对不起，久等了。”唯音微笑着在他身边坐下，“咦？你换了一个网名啊。

DDKis，不错。但我还是喜欢小薰。”

班长抬头看着唯音，眼睛中写满了迷惑。“我从来用的都是DDKis啊。”

唯音眉毛一扬，笑起来。“那是谁天天晚上跟我聊天啊？”

“你在说什么？”班长不解的微笑着，“我每天晚上都要背书，没有时间上网呢。”

唯音微微蹙一下眉头，“我们还有必要继续这个RPG吗？”

“你在说什么？”班长仍然微笑着，看起来一点儿也不像是在说谎。唯音把嘴唇一撇，说：“嗯嗯，看来一定要我揭穿真相你才肯服输啦！”她接过键盘，输入了她与小薰常常在那里的聊天室的网址。

唯音转过脸来，揶揄地看着班长的眼睛，等待着他的反应。

他什么反应也没有。

如果他是在演戏，那么他可真应该去考演艺学院了。

名单自动刷新了，唯音的目光转向屏幕，脸上的笑容瞬间凝结，消失了。

小薰的名字出现在聊天室名单里。

惊讶、疑惑、不解，一拥而上，她下意识的输入一行字：“你是小薰？你认得我吗？”

对方回答：“Tomato，你怎么突然问这个？”

真的是他！

唯音愣在当场，注视着屏幕。这个小薰，果然就是每晚跟自己聊天的人。小薰，班长，自己的猜测从头到尾全盘错了。

唯音完全没有注意到，本来在自己身旁的班长已经悄然离开了。

“我曾经把你当作我的某个朋友，但现在看来我错了。你能不能告诉我，你究竟是谁？是我身边的人吗？”她的手指飞快地在键盘上敲击着。

“不是，”回答很简短，没有标点符号，似乎还想说什么，却没说出来。

唯音追问：“若不是我身边的人，你为何对我那么了解？你住在这个城市吗？”

“你不是答应过我不会再问了吗？”

“可我现在偏要知道！！”

长时间的沉默。

“应该是摊牌的时候了。”他似乎下了很大的决心，才能迫使自己把这件事说出来。

“我不知道该怎样开口……请你不要惊讶，唯音。”小薰直接叫出了唯音的名字，“我真的不存在。”

“不要说谎！”唯音几乎愤怒了。

“是真的。我的产生，是因为你对那张海报的依恋。因为你下意识中把他当成支柱，而对他倾吐心事，并猜测他的回答……逐渐的，他在你心中形成了一个完整的人格。而你却又在渴望着他成为真实的，有血有肉的人。这种想法日渐强烈，于是，我产生了。

所以简单说来，我是你所制造的理想。”

唯音愣在屏幕前。面对这样一席有如天方夜谭般的话，唯音不知该说什么。

“你在心中说我扯谎，对吗？请想想看，如果不是如此，我又怎会如此了解你的喜好？为何总是知道你最渴求什么？若不是因为我没有实体，只能通过网络这种近似二次元空间的东西跟你对话，我又为何不同意跟你见面呢？”

唯音用颤抖的手指，输入：“也许你有特别的理由。”在内心深处，唯音感觉到对方并不是在撒谎，但唯音的理智决不允许自己相信他的话。

“好吧，随便你怎样想都好。”小薰苦笑一下，“我们该告别了。”

“为什么？”

“我赖以生存的根基是你的精神与情感，我的产生是因为你对我的依恋。当我出现在你面前的时候，你便抓住我，把我当作你的唯一。因此，曾有很长时间我觉得我完全拥有了你。但后来我们之间发生了很多错误，这些错误把你推向了另一个人。现在，你对‘小薰’的依赖很大一部分已转移到那个人身上了。我失去了存在的理由和意义。看来，你毕竟生活在现实中，你所要的，毕竟还是现实。”换了一种绝望的黑色，他继续写道：“你让我失望了。再见。”

“等等，小薰，小薰你……”唯音的一句话还没有写完，小薰的名字已经从名单上消失了。就连本来在屏幕上的那些他所留下的字迹，也像泡沫一

样的消失了。

网吧中，每个人都在继续着自己的话题。小薰就好像从未存在过一样。

或许，他真的不曾存在。或许，他此刻正在世界的某个角落里，静静的关上电脑。

也或许，他仍在唯音身边，在那墙上唯一的海报里，静静的等待着唯音归来。

如石像般的唯音面对着那张海报，好久好久。终于，唯音动了起来。她伸出手去，抚摸海报平滑的表面，低声说：“要么，你就出现在我面前，要么，就不要让我再见到你。随便挑一样，做得彻底。不要让我在等待和绝望之间徘徊。我不想那样。真的不想。”

在唯音把海报从墙上摘下的一瞬间，她做了一个重大的决定：她要脚踏实地了。

她要离开那为自己编造的幻想世界，打开门窗，溶入外面的现实中去，决不再眷恋这自己制造的，让人发疯的幻想巢穴。

虽然这样对自己说着，但在唯音心底，仍有一个模糊的愿望。那就是或许有一天，小薰还会出现在聊天室中，微笑着对自己说：“我喜欢唱歌，也喜欢唯音。”

时光一天天流逝了。半年之后的一个下午，唯音在聊天室中又见到了那个名字：小薰。

真的吗？他真的回来了吗？唯音控制着自己狂跳的心脏，点击他的名字，却又不知道该说什么好，最终只输入了两句话：你好。你为什么叫小薰？

对方的回答却很长：“你是个女生啊？真少见。我用‘小薰’来作名字，原因是很喜欢《福音战士》这部动画片，你喜欢吗？我当初为了买到《福音战士》的VCD几乎跑遍了整个城市呢。有人说我长得跟他有些像，你信不信？对了，你喜欢到漫画网站吗？”

唯音注视着屏幕顶端，脸上毫无表情，只有嘴唇在轻微的扇动。她听见自己在说：“如果你一定要这样来跟我相见的话，我宁愿说永别。”

在关上了电脑之后，一切喧闹都归于平静了。脱离了网络的唯音，再次从现实中跌入了她的世界。那让人发疯的幻想之巢穴拥抱着她，无论她怎样想摆脱，怎样的挣扎，都无济于事。

在心灵最深邃的地方，堆积有着尘封的梦想。当她受伤的时候，她们会将它们打开，躲在里面为自己疗伤。这里，是她不变的归宿，但同样也是她一生的枷锁。

心中的梦想，外在的巢穴，它们左右着唯音的生命，直至永远。

既然冲不破幻想的包围，那么就在幻想中漂浮吧。唯音的心在说，我会等待，等待小薰出现在我面前。就算这是永远也不可能实现的梦幻，我也将等下去，因为这是我一生最渴望的追求。

已是黄昏了。

透过半开的窗户看去，那被风撕碎撒在天边的红霞，美得绝望又凄凉。微风，从窗外吹来，吹开了放在旧杂志上的海报，露出小薰的脸。仍然是那么苍白，带着忧伤的微笑，静静的看着唯音。

六扇门

作者：狼小京（十三岁时写的）

我来到六扇门已经十年了，我唯一的愿望就是要成为一个绝顶高手！

这不只是我的志向，也是我父母的。

当年，他们怕年幼的我跟着他们会卷入仇杀，于是把我送到了他们的至交好友——六扇门掌门人鹤天真人门下。

初到六扇门的时候，我只是个孩子。看到鹤天真人轩昂气度，我第一次知道了什么叫做崇拜。因此，第一声“师傅”很容易叫了出来。鹤天真人和爹娘不一样，爹娘虽然行侠仗义，可我对他们却只是敬。可鹤天真人，我是把他当作我的信仰，不停的向他靠近。

当时鹤天真人门下统统是男徒弟，为了方便，鹤天真人把我也打扮成了男孩，教我练暗器和下毒这类的柔和功夫。从那天开始，我就把自己当作男孩子，拚命练功，只求出人头地。

六扇门里有一个很特殊的人物，就是二师兄。他姓连，叫连霄翎。他是个美男子，不过脸上有一道从额头偏左一点直到右鼻翼的伤疤。每次看到他时，他都没有表情，只是偶尔微笑一下。他总是摇着一把折扇，一点都不像个习武的人。可偏偏六扇门里的人都很尊敬他。

我总觉得他有点娘娘腔的，功夫也不会好到哪里去。

为了证实我的看法，我找机会故意跟六师兄在后院闲聊。

“六师兄，依你看，门下谁的武功最高？”

我以为他会说“大师兄”，却没想到六师兄说：“武功最高的嘛，我想是二师兄吧？”

“不会。”我说，“他不像个练武的人！”

“别这么说。你入门太迟，有些事不知道。我们都说，二师兄的功夫已远远超过了大师兄，几乎可以和师傅匹敌呢。”

“谁说的呀？”我问。

“这……”六师兄挠头，“大家都这么说呀！”

“我看只是谣言吧？有谁看过二师兄施展武功了？”

“这……这……吹雪师弟，我没时间跟你闲扯了，我要去练功了。”六师兄就跑得没影了。

我摇摇头，往厨房走去，想看看午饭吃什么。

推开厨房的门，就看到三师兄翘着二郎腿坐在锅台边上。

“喂喂！三师兄，今天是你值日啊？”我笑着问好，“今天中午吃什么呀？”

“清水煮蘑菇。”三师兄指指锅里的蘑菇，“现在柴没有了。”

“那你还不赶快去劈？”

“二师兄说他要帮忙，就帮我劈了。”三师兄说，“现在二师兄大概在柴房吧。”

“什么时候才能开饭呀？我都饿的只剩一层皮了。”说着，肚子长长的叫了一声。

“你去问二师兄吧。只要他劈好柴，就可以煮饭了。”

“我这就去问他。”我说着，冲向柴房。

柴房在后院的另一头，几步就走到了。

我正要推门，蓦然想起六师兄的话。

说起来，别说是施展武功，就连力气活都没看二师兄干过。看看他劈柴时的样子，就可以大概估计出他的武艺了。

我屏息凝气在门口偷听。

里面的声音很奇怪，不像劈柴的声音，倒像是木头开裂的声音。

我向里看了一眼，差点叫出来。

二师兄左手拿着一节木头，右手的食指和中指在那木头上轻轻一敲，木头就应手而裂了！

二师兄把“劈”好的木头放下，呼了一口气。

“吹雪师弟，别在门口站着，要看进来看。”二师兄坐在柴堆上说。

老天爷！我都把轻功发挥到极限，他却早就发现我在门外了！这个二师兄到底有多厉害？

我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冲进去，一把抓住他的胳膊，又摇又晃：“二师兄，你练剑给我看好不好？好不好？”

“我干嘛要练剑给~你看？”他特别加重了“给”这个字。

“人家要看嘛！拜托！你要是不答应，我就不放手！”

“人家？人家是谁？”

“人家就是我！”

他摇摇头，说：“这还了得？你这家伙越来越像女的啦！我不说我，偏要说人家！”说着，他俯下身，把柴统统抱进怀里。

我长得很矮小，只到他肩膀。他一站直，就把我给吊了起来。

我就势挂在他胳膊上，两只脚在空中乱蹬，嘴里乱七八糟说着：“二师兄，我求求你还不行吗？只要你练剑的时候我在旁边看看就行啦！二师兄~！这是我南宫吹雪一生最大的心愿，你不能不理呀！你要是答应我，我就算死了也会回来谢谢你的！”

二师兄停了下来，看着我说：“你死了回来谢我？那不是闹鬼吗？”他刚说完，我就觉得怀中一空，“啪”的一声摔在地上。而二师兄已经抱着柴进了厨房。

我坐在地上，看着自己的手。

我的手还是圈起来的，绝对没有松开。

打那天以后，我就天天缠着二师兄练剑给我看，可他总是不答应。渐渐的，也不知道怎么搞的，我找他不只是要看他练剑了，更多的时候，我是在跟他谈心。结果，我们成了最好的朋友。

日子一天天过去，明天我就要十六岁了。记得爹娘说过，只要我满十六岁，就要让我退出六扇门，跟他们一起闯荡江湖。

做完课后，师父对我说了一句话：“黎明前，山脚下古亭。”

爹娘要来接我了。我想着，擦掉了身上的汗。过了今天，我就不是六扇门的门徒了。

师兄弟们也会以为我放弃了武道，做了普通人。

其实，我非常喜欢这里。也喜欢这里的每一个人，尤其是那个总面无表情的二师兄。

我来到后山的小河旁，跳上了一棵树，懒懒地躺下。

看着河面波光粼粼，我心里酸酸的。

不知不觉间，夜色来临了。河面上的影子越来越模糊不清，只能看到一团褐色夹杂在绿色的树叶里。

我跳下树，在河边跪下。

河水中映出一个玉树临风的少年。我慢慢的松下头发，伸手入怀，抽出裹在胸上的白绫，眼看着水中的那个“少年”奇迹般的变成了少女，心里说不出什么滋味。

正在这时，一个声音从我背后响起：“你一个人披头散发的坐在这里干什么？”

我不用回头就知道，二师兄来了。

我向着水面说：“二师兄，你在找我吗？”

他没回答我的问题，而是说：“你在干什么？学女孩子顾影自怜吗？”

我笑了笑，说：“二师兄，我想告诉你个秘密。”

“什么秘密？”他说着，向前走了几步。

“我本是个女孩。”

“什么？！”

我缓缓回头，问：“你不相信吗？”

这时的二师兄，眼睛睁得鸡蛋大，好象看到了什么珍禽异兽。

我站起来，学剧里那些青衣般转了个身，再加一个媚眼，说：“我不像个女人吗？”

“很像。这就是你的秘密？”他问。

“这就是我的秘密。而且，这个秘密除了我和师父，就只有你知道了。”

二师兄点点头，突然说了一句匪夷所思的话：“你从什么时候开始变成女人的？”

我差点气晕。

“我本来就是女人！你几时听说男人会变成女人？！”

“那你为什么要化妆成男孩？”

我把我的故事统统告诉了他。

等我说完的时候，天色已漆黑。

“黎明的时候，爹娘就会在古亭里等我了。那时，我就不是六扇门的弟子，而是南宫家的吹雪。”我抬头看着月亮，想掩饰我眼中的泪光。“我喜欢六扇门，也喜欢这里的每一个人。尤其是你。跟你在一起的时候，我觉得开心。”

他点点头，说：“可惜你就要走了。”

“最可惜的是，我还没看到你练剑。”

“我这就练给你看。”他说着，站起来拔剑，用剑柄在树上狠狠敲了一下，震落了几枚不知名的果子。他挑了一枚最大的，在它落地前剑尖一颤，把果子弹到半空。接着，二师兄围着果子滴溜溜转起圈，手中长剑幻成一片银绸，托着果子不让它落地。我只觉得眼前银光闪耀一片，分不出是月光，还是剑气。

二师兄转到第三圈时，突然停了下来，长剑一递，那颗果子正好落在剑背上。

“厉害！二师兄剑法出神入化，哪怕二郎神下凡也只得汗颜！！”我说着，手掌乱拍。

“你几时见过二郎神？”二师兄笑了笑，把果子扔给我。“吃了吧。”

我一接住那个果子，就发现有点不对劲——上面好象刻了字。

我赶紧拿到月光下一看，果皮上整整齐齐刻着：南宫小姐十六岁诞辰愉

快。割破的地方果肉外翻，流着蜜汁。

我在肚子里把他捧上了天。

他看着我咬了一口果子，他突然说：“吹雪，你把你的秘密都告诉我了，我也要告诉你我的秘密。”

我睁大了眼睛，看着他。

“其实这也不是秘密，只是一段不为人知的往事。你知道，我是个孤儿，没有父母，全靠师父师娘把我带大。多年以前，师父和师娘派我给一位在江南的掌门人送书信，出发前屡次叮咛我不可与人争峰。一路南下，我很轻松的完成了任务，开始返回。可在返回途中，就是我在成都住宿的那一夜，我忍不住……这个，忍不住去当地最大的酒馆去喝了两杯。

“几杯下肚，我正在给自己倒酒，突然一个东瀛浪人极快的伸手把我的杯子从桌上拿走，喝了一口。当时我一阵发晕，一半是因为他对我的藐视，也有一半是气自己为什么阻不住他。借着酒力，我挥剑贴着他的掌缘把杯口削了下来。

“在我把剑收回来的时候，他突然亮出了一把刀不像刀，剑不像剑的兵器，指着我说了一大串东瀛话。我虽然听不懂，可也猜出他觉得我侮辱了他，要让我偿还。

“我跟他动起手来了。二三十招过去后，我发现这个东瀛人不是个容易击败的对手。

他的武功很奇特，总是在我快要占到上风的时候突起异招，挽回局势。可他要是占了上风，我想挽回局势就不那么容易了。当时我久战不果，好胜心切，用尽全力使出那招很很的‘帘外五更风雨’……”

我听到这里紧张得要命。那招“帘外五更风雨”先剑尖上挑，然后飞快的上下左右左上右上左右下击出八剑，让敌人仿佛人在大雨滂沱中，避无可避，躲无可躲。

二师兄接着说：“当时我已将他的退路全部封死，他已经非死即伤了。却没想到，他像闹着玩似的，一下子溜进我的怀里。这下子，我已经来不及变招，可他却可以随随便便的就杀了我。他举刀向我的脸劈来。我出于本能，闭上眼睛向后一仰。接着觉得脸上一凉，好象受伤了。

“我睁开眼来，看到他在离我几步远的地方举着刀，刀上有一点点血迹。我一摸额头，并不太疼，伤的不重。正在我发愣的时候，他突然冲了上来，朝我肩膀上劈了一刀，我躲过去了。我们开始第二次交手了。

“这次我学了个乖。不求速胜，但求自保。又是二十多招过去，我逮着一个机会，把剑架到他脖子上。我满以为，他会像我一样闭上眼睛等死。可没想到，他竟然笑着看着我，脸上一点难过的样子也没有，仿佛要死的不是他。我想在他身上找到一点点不安的痕迹，可是却没有。”

大师哥好长时间不说话。

“他对自己生命的漠不关心让我觉得愤怒。我慢慢放下了剑，告诉他这一剑先欠着，以后我一定会找到他把这一剑要回来。然后我走出了酒店。”二师兄吐了一口气，说：“他不该这样。”

这时月亮已到了天边，淡淡的月光照在二师兄脸上。我看到，他的眼睛里有一种特殊的光芒在闪动。

我心里突然有一种莫名的悸动，我不知道因为什么。

“二师兄，你知道他叫什么名字吗？”

“我知道。他叫冲田宗次郎，现在蜀中唐门的大小姐是他未过门的妻子。”

“唐门？就是那个号称天下用毒第一的那个唐门吗？”

“嗯。就是那个唐门。现在的掌门是唐老先生，有两个女儿。”

我抬头看看天，发现天色漆黑一片。

“有人说，黎明前最是黑暗。看不到任何光。”我说，仰面向天，强忍着不让泪流下来。“你走吧。我不想你看着我离开。”

二师兄什么也没说，缓缓站起来，缓缓消失在黑暗中。

一阵晚风吹来，我觉得身上发冷。我心里好象缺少了什么，空空荡荡的，没有着落，没有支撑。

天色好象更暗了。我站起来，抹去眼泪，飞快的向山下掠去。

别了！六扇门！别了！二师兄！

我在心中说着，六扇门在身后渐渐消失。

四年以后的一个秋季。我偷偷换上了男装，从南宫山庄里溜了出来。我要去闯荡江湖。

爹娘把所有的绝学都教给我了。我自信，江湖上一般高手都不是我的对手。

我选了一条通向南方的路。

日复一日，我来到了成都。

正午的阳光照得我昏昏欲睡。

我正在街上寻找客栈的时候，突然一个女孩从人群众向我冲来，一头撞在我怀里。

“嘿！你……”我刚想发火，她突然抬起头来朝我笑了笑，露出两个酒窝。

“对不住！对不住！”她说，“后面有人追我。我现在就走。”

正在这时，几个大汉举着鬼头刀向我们冲来，嘴里不停的骂着：“臭丫头！你格老子的滚过来！”

她冲他们做了个鬼脸，脸上一点惊慌的样子也没有，转身想逃开。

我一时冲动拉住她。

“姑娘，你用不着逃。”我说，“我替你打发他们。”

说着，我一挥剑，将路旁的一个石礅切成了碎片。

“你们还不……？”还不等我说完，那几个凶神恶煞的人就跑得没影了。

那个女孩跑过来，瞪大眼睛道：“你可真了不起！我该怎么谢谢你？”

我收起剑，道：“你只要把我的钱袋还给我就算谢谢我了。”

她吐吐舌头，脸上微微一红道：“你发现了呀？”说着，从怀里拿出了我的钱袋，放到我手上。“我现在钱花光了，只好做贼。真对不起！”她又露出酒窝，“我们去酒馆吃喝一顿吧。”

片刻之后，我们坐在成都最大的酒馆里，吃着鱼翅，喝着三十年的绍兴女儿红。

她倒了一杯酒，对我说：“南宫大哥，多谢你帮了我一个大忙。小妹唐天蓉以玉盏盛酒，聊表谢意。”

我啜了一口酒：“天蓉姑娘，刚才那些人是干什么的？”

“他们哪，是‘刮皮’家的打手。刮皮就是成都城最大的奸商，为富不仁。”唐天蓉不屑的看着窗外。

“他们为什么要找你的麻烦？”

“我偷光了他们的金库。”唐天蓉用一根雪白的手指抵着面颊，像个小孩子似的笑出了虎牙。“从五天前我刚到开始，我每天都去偷出好几箱子金银珠宝，翡翠明珠。然后再分给穷人。结果所有的穷人都富了，刮皮的金库也空了，只剩下我一个人还囊空如洗。”

唐天蓉又在叫菜了。

等各式各样的珍贵菜肴在我面前摆开时，我才突然想起：“天蓉姑娘，你刚才不是说你已经一文钱也没有了吗？那这桌菜……？”

唐天蓉抬起头来，甜甜的笑道：“当然是你付帐了！”

我再次上路的时候，多了一个同伴——唐天蓉。

路上，我们遇到了一个三岔路口。

“我们要往那边去？”我问她。

唐天蓉想了想，指指中间的那条路。“我们到蜀中去！”她道，“在那里有最好的酒和最好的房间。”

奇怪的是，她并没有进城，而是把我带到了郊外一片丛林外。

丛林很深，从外面看来黑漆漆的一片。只有一条几脚宽的小径弯弯曲曲的延伸到丛林深处。

面对这样的树林，我竟然有点害怕。

我向唐天蓉看去，她笑着，从怀里掏出一只黄金哨子，猛地吹出一阵尖锐的声音。

顿时，树林里禽飞兽走，野兽的嚎叫声伴着脚步声向这里涌来。

听起来，来得几个人功夫都不弱。我握紧了剑柄。

“你别紧张，”唐天蓉笑着，“他们不会伤害我们。”

刹那间，几个人到了我们眼前。这几个人扫了我一眼，然后向唐天蓉鞠了一躬，齐声道：“欢迎二小姐回来！”

我恍然大悟。“二小姐？难道你就是唐门的二小姐？”

“我还是唐天蓉。”她道。

我到唐门的第二天清晨。

天明之前看来，唐门仿佛是一座死城。唐门，这座被天下人认为是禁地的地方并不像想象的那么神秘可怕。其实这里的每一个人，好客的掌门唐婉儿，野丫头唐天蓉，年轻英俊的崔总管，都是一些好人。就连唐门里唯一的神秘人物，都在这天清晨让我碰上了。

我正在逗鸟玩，突然听到衣袂破风之声。

我本能的跟着风声追了上去。

追到唐门外的树林边上，一个人从树上跳了下来。

他穿着东瀛扶桑的服装，提着一把东瀛刀，头发高高的扎着，一双灵活的眼睛打量着我。他是个很漂亮的男人。可惜的是，他右脸上有一条十字刀疤。这条刀疤从眉尾到嘴旁，然后又从鼻翼耳根。

突然，他笑了，说：“我没看过你，你就是他们说的客人吗？”

“嗯。”我也笑了。

他道：“你看起来很厉害，我们来切磋一下吧？”

“这个……，我从来没和别人真正的比试过……”

“这可不行！”他向我走来，“剑是需要经验的。只有经验才能让你知道什么时候应该躲开，什么时候应该反击。没有经验的剑就像没有雕琢过的璞玉。”

“那，你是个很有经验的剑客吗？”

“还可以吧。我自信我的剑法很高明。”

“我也知道一个人，他的剑法也很高明。” 我道，想起了离开六扇门那晚。
“他能在下坠的果子上削出‘祝南宫小姐芳辰愉快’这几个字。”

“他的确高明。他是男还是女？叫什么名字？” 他问道，眼睛里闪着莫名的光芒。

“他是个男人，叫连霄翎。”

听了这个名字，他突然大叫：“连霄翎！你认识连霄翎？”

“是，他是我在六扇门的二师兄。怎么，你也认得他？”

“何止认得！这个，他有没有告诉你他脸上伤疤的事？”

“告诉过。他还告诉我那个人的名字——冲田宗次郎。……该不会……你……”

“对了，我就是冲田宗次郎。” 宗次郎摸着脸上那道横向的刀疤，道：“这就是我们最后一次见面的纪念……”

接着，他讲给我一个故事：

“两年前，我和婉儿成亲了。婉儿和我发了无数的喜贴，给那些略有交情的门派。

这场婚事办得很热闹。

“成亲后过了几个月。有一天天气很好，我和婉儿乘车出去游玩，回来的路上车子突然坏了，我提议步行回唐门。可婉儿说她玩得太累懒得走动，要等车子修好坐车回去。

我就一个人回唐门来了。

“我刚进唐门，就有一个唐门弟子告诉我有一故人在后庭院等我。我到了后院，看到一个男子背对着我站着。他听到我的脚步声，回过头来。

“你还记得我吗？” 他问道。我看到他脸上的刀疤，就记起了。当时我看着他俊美的脸，只觉得背脊发冷。

“我记得你。我们在成都相遇过。” 我道。

“对！那么，你也应该知道我是来找你干什么的吧？” 他冷冷的道，拔出了剑。

那一瞬间，我想到了婉儿……我突然害怕起来。我承认，我不敢死。

“于是，我也拔出了剑，跟他交手。二三十招过去，我被他的剑起逼得渐渐呼吸不畅，我的脸上已经负了伤，剑上仿佛挂着千钧巨石，挥动不开。可想而知，我当时多么狼狈。正在这时，婉儿冲进来了。

“婉儿举剑向他劈去，被他挡住了。他为了对付婉儿，就撤走了用在我身上的真力。

我换了一口气，向婉儿喝道：“婉儿！我们只是在切磋！你去给我们倒杯茶吧！”

“婉儿住手了，看着我，眼睛里慢慢用上泪。我知道，她看出真相了。

“她慢慢的走后院出去了，并合上了后院的门。

“好了，” 我道，“刚才的比剑我已经输了。你可以杀了我。”

“不，我不要杀你。” 他道，很阴森的笑着，“我只是想在你身上找到我要找的东西。现在我已经看到了。”

“他收起了剑，仿佛自言自语地，道：“世上原不该有不怕死的人。”

“于是，他走了。吟唱着走远了。” 宗次郎叹了口气，“可他自己就是个

不怕死的人。”

我默默不语。

后来，我和田蓉结伴闯江湖时，听说有一个姓连的游侠，神龙见首不见尾，云游天下，行侠仗义。我想那个大侠就是二师兄，不知道，我们是否还会在江湖上相逢？

1998.10.

妖异档案·魅

作者：狼小京

一连有四起死亡事件了，警方一直未拿出结论。恐怖袭来又消散，校园重归平静。

然而每个人心里都清楚，这不是结束，而是开始。

韩文萱向窗外看着，老师喋喋不休的讲着乏味课文，她一点儿也没听进去。

她在看校园中的工友。那人瘦长的身体，正半跪在花坛旁，整理着花朵。虽然隔得很远，但韩文萱仍然能看得到他认真的神态。

那个工友来到这个学校快半年了。他看起来只有16、7岁，应该读高中才对，但却在这里做着如此辛苦的工作。

没有人知道那个工友叫什么，他们总是叫他的外号：白子。

因为那个工友的确是个白子，皮肤几乎没有颜色，苍白得可怕。头发也是淡淡的灰色。偶然抬起头来的时候，就会露出一双血红的眼睛。

虽然是这样，但学校里的女生都认为他很迷人。当然很多人都瞧不起他，但没有人否认，他脸上的笑容是让人心动的。

老师拿着课本走下讲台来了。文萱赶忙拿起课本，挡住放在桌上的素描。

那是他的画像。她匆匆画上头发的颜色，看了几眼，然后放进了书桌里。

下课了。

文萱仍然看着那个花坛，看着他的背影。

同桌郦烟拍了拍文萱的肩膀：“你又在看白子吗？你天天都看，也不觉得腻？难不成……你喜欢他吗？”

文萱立刻收回目光，看着自己的作业本，“算不上吧。我只是觉得，他比课业有意思。”

郦烟笑了笑，一边收拾书包，一边说：“你最好用心在学习上，马上就要考试了。

还有，每天不要太晚回宿舍哦！免得碰上吸——血——鬼！”

文萱豁然回头，看着郦烟，“别吓唬我了！这世界上才没有鬼呢！”

“耶~！害怕了！”郦烟站了起来，“可是学生们都这么说啊！上个月三班的那个女生死在校园里，这个月初，五班的那个女生死在附近的花园……她们的脖子上据说都有小孔啊！”

“可……可能是小蛇咬的啊！”文萱把书往书包里乱七八糟的一塞，跟着郦烟一起跑了出去。

在通往宿舍的路上，郦烟突然问道：“说真的，你是不是有些害怕？”

文萱愣了一下，本想强硬，但最后还是点了点头。

“说来说去，你也觉得吸血鬼这个传说不是不可能的吧？” 酩烟看看文萱，“我们这座学校是用原来的英国房子改建的，有阁楼也有地窖……书上的吸血鬼不都住在这样的房子里吗？”

“你……你别说了，我觉得背有些发冷。”

“所以，我准备了一样东西哦！” 酩烟停下脚步，从书包里掏出一个小包，递给文萱。“里面是十字架的首饰，从修女那里得到的圣水，还有一个大蒜。听说吸血鬼最怕这个了。”

文萱收下小包。“过几天就是圣诞节舞会了，你有没有男伴？”

“我正打算找呢。文萱你呢？”

“也没有……我本来是很想邀请一个人的，但……他不一定理我。”

“是吗……？” 酩烟转过头去，不经意的笑了笑。“那万一他被别人抢走，你不可以伤心哦！” 酩烟的话，说出了文萱一直藏在心底的不安。她决定明天就采取行动了。

又是一天过去了。放学的时候，已经是黄昏。文萱将那张素描折成一个长方形，在手中紧紧的捏着，一步一步走向院中的那个身影。

“那……那个……” 文萱发出很弱很弱的呼唤声。很难想象，白子在这么喧闹的环境下怎么听到的。但无论如何，他还是回过头来，对文萱笑了笑：

“有什么事吗？” 他问。

虽然要说的话已经在心中练习了近百次，但事到临头文萱依然紧张的不知如何开口。

支吾了半天，总算说出一个比较完整的句子；“过……过几天就是圣诞舞会……我……我还没……没有找到舞伴……” 正说了一半，酩烟突然从远处大喊大叫着跑了过来。

“文萱！文萱！” 酩烟一把拉住了她，眼睛中盈满泪水，气喘吁吁地说：“纯玫，纯玫死了！在后校园里……”

“胡说？！纯玫她……她下午才跟我说明天的考题啊！怎么可能……？” 酩烟从来不会说谎或者开恶毒的玩笑，这点文萱很清楚。说话的同时，她的眼泪已经控制不住。

“我……我也不相信啊……可是，可是我和柳盈都看到了……” 酩烟抱住文萱的肩膀，把头靠在上面，来掩饰自己的泪水。“第5个人了……这个学校里的第5个死人了……”

两个女孩，一起抱头痛哭起来。

纯玫的葬礼举行在圣诞节之前。她的朋友都去参加了，只有酩烟和文萱没有去。

她们实在无法再面对纯玫没有生气的脸，和那脖子上的小孔。

很短的时间内，学校的学生都知道纯玫是吸血鬼的第五个牺牲者。学生们开始群居，无论到什么地方都是三五成群的。很多人开始提出转学，一部分人成功的离开了，另一部分却因为种种原因暂时无法调转，只能三五个人躲在宿舍中害怕。

在这人心惶惶的时候，圣诞舞会召开了。

所有学生都参加了这场从晚上8点一直闹到凌晨的狂欢。原因很简单，若是不参加，只跟几个同学在一起，更容易被吸血鬼袭击。

舞会的会场定在大礼堂。高大的门口挂满了装饰袜子，糖果手杖和——

大蒜、十字架、五芒星。

郗烟和文萱坐在角落里，默默的看着整个喧闹的会场。

当目光扫过所有人的脸时，文萱的眼睛亮了起来。她看到了白子。

他也坐在一个角落里，脸上挂着微笑。似乎完全不知道学院里发生了什么恐怖的事情似的，一副悠然自得的样子。

当一个女孩出现在他的视线内的时候，他脸上的笑意更浓了。他站了起来，向那个女孩子迎去。

学生裙和纤细的腰肢，皮肤和白子一样的苍白，浓黑的头发很自然的披在肩上，别着一个很古典的头饰。这个女孩子看起来那么不真实，似乎随时都会烟消云散。但同时也很美，美得神秘。看着这个女孩，文萱不知道为什么突然打了一个冷战。她想到了一种东西：中国布娃娃。

那个女孩跟白子说了两句话，然后两个人一同走出了这里。

“他们走了。”郗烟突然开口，“你还在看什么？”

文萱从深思中惊醒，慌乱的站起来。“不好，他们就这样两个人到外面去，恐怕会被吸血鬼……”

郗烟拉住了文萱，“你别急。他们一定不会有事的。”

“你怎么知道……？”

郗烟神秘的笑了笑，问了一个问题：“你知道那个女孩是谁吗？”

“不知道。你知道？”

郗烟摇摇头。“她恐怕不是我们学校的学生。她到底是什么，我们总会知道的。文萱，”郗烟盯紧她的眼睛，认真地，一个字一个字地说：“从现在开始，你不要接近白子了。懂吗？”

“为……为什么？”

“因为你可能会有危险。”郗烟拉着文萱坐了下来，“纯玫的死，相信不久之后就会有一个解释。”

“你说什么？”

“不。没什么。”郗烟再次神秘的笑了。

匆匆，一个月过去了。由于没有再次受害的人，吸血鬼的风波逐渐平息下来。但文萱却依然带着十字架的首饰。这时郗烟说的，“就算现在没有人受害，但也不表示吸血鬼离开了。小心些为好。”

对于这一个月来没有人受害，郗烟总是自豪地说这是她的功劳，但文萱还是不明白是怎么回事。

“郗烟？郗烟！”文萱在周末的校园中奔跑着，呼唤着郗烟的名字。

“说好了一起回家的，怎么这时就不见了……”文萱筋疲力竭的停住奔跑，缓缓的走着。“我去过课后辅导教室，操场，音乐厅，办公室……几乎什么地方都去了！郗烟究竟去那里了？”文萱一边埋怨着，一边走进了教学楼旁的小树林。这是她唯一没有找过的地方。

小树林深处，中午的阳光透过树叶，斑斑驳驳的投射在地上。空气中散发着树木的清香，很有一种懒散舒适的感觉，在这种地方跟喜欢的人约会，恐怕是最幸福不过的事情了吧。

树丛中，站着一男一女两个人。

女子的长发束成马尾，穿着普通的学生服装，全身都透露着活力。相形之下，站在那里的男生脸色苍白可怖，好像一具没有生命的雕塑。

这女子是郗烟。她站在草丛中，双手按在胸前，看着那个男生，也就是

白子。

白子仍然微笑着，似乎在说什么很有意思的话。隔得太远，文萱什么也听不到。她只能愣愣的看着。

郦烟又说了什么，脸上的表情很凝重，直瞪着白子。白子开始移动脚步，慢慢靠近郦烟。他前进一步，郦烟就后退一步。

退了几步之后，郦烟突然扬起手，将一样东西用力抛向白子。他的手微微抬起，那样东西撞上了他的手骨，立刻粉碎了。一些透明的液体留在白子的手上。他伸出舌头，将那些液体舔拭干净，然后，他的脸上出现了一种文萱从没见过的，让人不寒而栗的妖媚笑容。

郦烟的身体颤抖一下，按在胸口的手缓缓移动到裙子口袋里，拔出了一把十字架，指着白子，口中慌乱地说着什么。

白子仍然没有停下他的脚步。

他凑近郦烟的脸，很暧昧地在她耳旁耳语着，一只手扶住郦烟的肩膀，另一只手慢慢取下了郦烟手中的十字架，用力一捏，那钢铁铸成的十字架应手卷曲，成了一团废铁。

郦烟奋力的推着，挣扎着，但白子比她有力多了，无论她怎样挣扎，白子的双臂仍然紧紧的抱着她。

白子的嘴唇，从郦烟的耳朵那里，慢慢滑下。吻过了她的脸颊，嘴角，最终在郦烟的颈湾里深深的埋下了脸孔。

郦烟脸上的惊讶与恐怖在他的亲吻下淡化了。她不再挣扎，而是柔顺的靠近了白子怀中，慢慢合上了眼睛。

过了片刻，白子抬起头，在郦烟的脸颊上轻轻一吻，松开了他的手臂。

郦烟没有睁开眼睛，软软地倒在地上。

远处的树叶突然开始颤抖，从树上跳下了一个少女。苍白的脸色，柔顺的头发和古典的发饰——这就是在圣诞舞会上跟白子一起出去的那个女孩。

白子向她笑了笑，两个人一同走出了树林。

树林那样的寂静。文萱觉得自己是在做梦。

除了仍然躺在地上的郦烟，没有任何东西能证明刚才发生的一切。

当文萱觉得自己能动的时候，她飞快的逃离了那个地方。

她本能的感觉到，郦烟已经死了。

警方对这所学院以及其附近连续的杀人案加强了调查力量。但无论如何查找，仍然没有找到凶手。这些死者只能被确认为意外事故，比如被花丛中的毒蛇咬到。

但所有的学生都知道，他们死于吸血鬼。

星期五，修道院的阁楼。

文萱抹去箱子上的灰尘，打开了盖子。

里面放着一本破旧的圣经，一把十字架，和一些手稿。

文萱拿起十字架，双手微微用力，从里面拔出了一把纯银的匕首。

“这把一定就是‘与修道院共存的神圣匕首’了。一定能战胜他的……一定能的。

请保佑我吧。”

文萱收好匕首放进口袋，然后离开了那个尘封的阁楼。

星期六。

所有的学生都离校回家了，空空荡荡的校园，只剩下白子半跪在花坛旁，

用心整理着花卉。

“你……下午有空吗？”

白子回过头，看到了文萱站在离自己一步远的地方。“有什么事吗？”他站起来，用手绢擦去了手上的尘土，然后把双手放进了裤子口袋。

“我……我想跟你约会，白……嗯，那个……”

他笑了笑，“……嗯，我下午很有空。”

文萱走近他，盯着他的眼睛看了1秒钟，然后拉起他的手，两人一同走了出去。

黄昏降临，两人走进了一条洒满阳光的小巷。这里一个人都没有。

走在前面的文萱豁然回头，直盯着白子，用异常冷酷的语调问：“圣诞节，跟你一起离开会场的，那个叫做小芹的女孩，跟你一样是吸血鬼吗？”

他看上去有些惊讶。“那天躲在树林外面的果然是你。”他说，“你想做什么？”

文萱拔出匕首，纯银的刀身在阳光下闪光。“你杀死了我的朋友，所以我要杀死你！”

白子倒退了一步，“你冷静一点好吗？……我承认，那个郝烟和另外的两个女孩的确是我咬死的，但纯玫，以及其它的三个受害者都不关我事。”

“不关你的事？那她们是怎么死的？”

“你应该清楚！”

文萱突然全身战栗起来，匕首反射的光芒也因为她的颤抖而缭乱。

他突然冲了过来，猛地抓向她的脖子。

文萱只觉得一阵眩晕，然后就是空白一片。

当她回过神来时，她发现白子已经瘫倒在她的面前，腹部插着那把匕首。

“你在逃避。”白子的嘴角出现微笑，用那淡漠的声音，断续地，缓缓地说：“你知道自己做了什么，却拼命欺骗自己，强迫自己相信那只是梦境……郝烟发现了我的真正身份。因此，你便告诉自己，真正的凶手是我，对吗？”

文萱一动不动地愣在那里，整个人似乎已经变成雕塑。

不知何时，小芹已经来了。跪在白子身边身边，看着他。她的目光中没有任何内容，平淡而冷静。

白子的身体开始冒烟，目光贴着地面无限延伸着，嘴唇扇动，发出自语般微弱的声音：“你知道吗？我第一次见到你……我就知道……你不同凡人，你能杀死我……我轻轻地咬了你一口，让你有了更强的力量……现在我就快要死了，但是你还将活下去，永远永远的……直到有另外一个人来杀死你……我很感谢你……真的很感谢。”白子淡淡地微笑着，合上了眼睛。他身体的轮廓逐渐模糊、缩小，化成了一团红色的火焰，燃烧片刻，骤然消失了——地上只剩下一颗透明的，鲜红的小小球体。

小芹捡起那个小球，看着它。

她的目光变得很寂寞，很伤感。

然后，她站了起来，掠了掠头发，一步一步，很缓慢的走着，走出了那条小巷，走向了永远的前方。

家里没有人。

文萱几乎是撞开了门，冲进了洗手间。

那里有一面落地的镜子，擦拭得很干净，映照着洗手间的墙壁。

文萱就站在那面镜子前，但在镜子中——没有她。

孽种

作者：狼小京（心理犯罪小说）

夕阳斜下，照耀着江面上的一艘游轮，这是多么美丽的画面！更不可想象的，我现在就置身在这画面之中了！

那部让我头痛万分的小小说给我的唯一好处就是一笔还算不少的稿费，可以让我毫不心疼地做一次长江沿岸旅行。而且还是坐着如此豪华的船！

虽然已经是旅行的第二天，但我仍然高兴得想要大叫。

浓浓的暮色笼罩一切，我微笑着来到餐厅，随便挑了一个位子坐下，跟刚刚认识的船客打招呼。

一个穿着白色西装，戴着眼镜的男子独自坐在角落里，那是何医生。看到我，他举了举手中的酒杯向我微笑。

在我前面两三步远的地方，坐着相当有气质，而且很高傲的林小姐。她是个小提琴手。看到我，她微微一笑，向我点点头。

跟林小姐坐同一桌的是她的朋友，扎着两条辫子的少女——苏。她也是个音乐家，不过却相当活泼好动。她笑着指了指盘子里的食物，向我作了个鬼脸。

两个女孩旁边的桌子，还坐着两个先生。一副市侩的样子，似乎看谁都不顺眼。我是很不喜欢这种人的。顺便说一句，就在刚刚登船的两小时内，他们就因为枕头高度不合适的事情跟服务人员吵了一场。

还有两个特殊乘客——一对刚刚结婚的新人。他们是来这里渡蜜月的。说实话，他们的确是我见过的，最漂亮最般配的一对。新郎姓李，文质彬彬的，很温柔和蔼。而那个常常微笑的新娘——恐怕只能用美若天仙来形容了。

李夫人看到我，立刻将手中的书合起来，把书皮对着我——她在看昨天我为她签过名的书。

我冲着她笑笑。

这对新人大概是最惹眼的了吧？

不。其实还有两个人跟他们一样惹眼——那是一位美妇人，和她的儿子。

我向他们打了个招呼。那位美丽的妇人也略略点了点头示意。但不知为什么，她的脸上带着淡淡的忧郁，虽然她在看着我，但她的目光却好像穿过了我，落在了一个不知名的地方。

而那个十四五岁的男孩，我的老天！这简直是民间传说中，由狐狸变成的美男子——那样的儒雅文静白皙俊秀的脸上，挂着出尘的淡漠。他有一头很柔顺的头发，漆黑的眼睛清澈又灵动，讨人喜欢极了。

多么让人愉快的旅行啊！

“真是像做梦一样的日子啊！”我站在甲板上，扶着栏杆。

蓦然，我发现了甲板上站着的另外一个人——那个漂亮的男孩。他穿着非常普通的白衬衣，黑裤子，站在那里眺望远方，手中还提着一个夹子。

虽然心中很想去与他说几句话，但是我毫不了解他的性情，万一说错了话就糟了。

所以，我就这样一直看着他。

过了一会儿，他似乎察觉到我在看他了。他看了我一眼，然后就径直向我走了过来。

“请收下。”他递给我一张纸。

我赶紧接过来一看，那是一张素描，画的是我。他画得很好，显然有很深的素描底子。

“对不起。”他说，“我没经过允许就随便画了。”

“不不不，棒极了。”我说，细心地将那张画夹进我的文件夹，“谢谢你。我会好好保存的。”

远远的，传来一声呼唤：“小司？你到哪里去了？”

他向我笑了笑，转身跑回船舱了。

我呆了半天，直到连他的脚步声都听不到了，才把目光转向天上的流云，开始喃喃背诵着一些我能记得起来的诗词。

过了几分钟，又有人踏上甲板了——是那个年轻的医生。

他仍然穿着白色的西装，白色的鞋，不过已经不是昨天那一套了。他走到我身边不远处停了下来，看了我一眼，然后又顺着我的目光向天上看去。过了片刻，他突然开口：“你是作家，对吗？”

“嗯。”我点点头，“你看过我的书？”

“我……我的女同事们都很喜欢你的书。”他递给我一个很厚很厚，包装精美的褐色硬皮笔记本，和一管钢笔。“如果方便的话，请给我签个名好吗？”

“嗯，好啊。”我接过本子，在扉页上写下了我的名字，然后把本子还给他。“您不喜欢文艺小说？”

他抱歉地笑笑。“是的。我喜欢看推理小说。尤其是阿加沙·克里斯蒂，和柯南道尔的。”

“我也看过不少。真好。”我由衷的赞叹。“他们的脑子真不可思议。”

“是啊。”停了片刻，他问：“在你看来，小说中的那些罪案若是发生在现实，也会被警察破解吗？”

我想了想，皱皱眉。“不知道。好像没有那么聪明的警察——因为不会有那么聪明的罪犯。”

和那个何医生聊了半天，我因为风的关系而感觉到有些头痛，不得不回船舱。

路过餐厅的时候，我看到那个刚刚结婚的李夫人，正和“小司”坐在一起说话。李夫人显然相当喜欢小司，时不时伸手去抚摸他的头发，本来就常常挂着笑的脸，现在笑容更加浓了。本来嘛，那样的男孩，有谁能讨厌他呢？

我看了自己的文件夹一眼，想到里面还有一张他送给我的素描，我就不禁微笑起来。

保持着这个表情，我回到了自己的房间。

吃下头疼药片之后，我躺在床上看杂志。阳光透过小小的窗户照进来，暖洋洋的。

渐渐的，不知怎得我就睡着了。

睡梦中，隐隐听到有人从我们口走过，并且在大声地说着话：“妈妈，为什么？”

“不为什么！你从今天开始尽量呆在房间里，不许跟任何人接触！”

“妈妈！这简直不讲道理！……”

声音消失了，我又继续沉睡了。

第二天，我们的船靠岸了——今天的地点是一个不知名的山（其实是有名字的，但是我不记得了）。我读过好多的武侠小说，很多场景就像我现在看到的一样。头顶是阴霾的天空，身旁是带着水气的风，闻到的是树木的味道……

中午的时候，我们在山上吃了一顿饭。这顿饭吃得实在太有趣了。为了热便当，我们找了很多树枝，把两根竖起来当柱子，上面横一根挂面便当的杆子，然后就开始用树叶生火了。一开始，大家手忙脚乱的，好不容易点着的火又灭掉了，只剩下滚滚浓烟，呛得每个人都眼泪纵横，咳嗽不断。

但无论如何，这顿饭总算是勉勉强强的做好了。虽然有的便当没有热透，有的便当却热的过火，但大家都很开心。啊，不，有人不开心，就是那两个庸俗无比的先生。他们不停地在埋怨我们这些做饭的笨手笨脚，但却总不来帮忙。

吃饭的时候，大家习惯性地熟人跟熟人聚在一起。像我这种独自一人的就显得好孤独。所以我就找到另外一个没有朋友的人——何医生。他今天换了一条牛仔裤和一件休闲衫，看起来有点儿像小孩子。

吃完饭后，略略玩儿了一会儿，大家开始下山了。

在我看着山路犹豫的时候，何医生走到我身边，问：“柯小姐，下山路很不好走，需不需要……”

我不等他说完就点点头。“需要。我从很小的时候就在下山路上摔倒过，现在想起来还是害怕。”

“就是这样子的。很多人的童年经历会给往后的人生带来烙印，比如恐窄症，恐尖症……”他歉意地笑了笑，伸手扶住我的胳膊，“对不起，我又扯到我的本行上了。”

“请大家等一等！”我们的导游小姐突然叫了起来，“有谁看到林小姐的朋友了？她没有跟我们一起下山吗？”

这番话引起了一阵短暂的骚动。我看看站在导游身边，紧皱眉头，焦虑不安的林小姐，又看了看何医生，他对我摇摇头。

“没有人看到她吗？”导游小姐又问。

“没有。”所有人都这样回答。

那两个“市侩先生”中的一个大喊起来：“喂，她该归队的时候不归队，像这样的人我们管她干什么？”

“或者，她过一会儿就会回来吧？”何医生说，“我们还是等一下吧。”

但是，一直过了十五分钟，那个女孩也没有回来。

“我们必须去寻找一下了！”导游小姐下了“命令”。

悬崖下，警察紧张的进行着工作——失踪的女孩在那里被发现了，显然是由悬崖上落下来的。

“林小姐，请你说一下，死者是什么时候离开你的？”

“吃午饭之后。我要去收拾便当盒子，她说要散散步，然后就离开了。……我，我当时认为她一定会回来的，所以就没在意。”

“那你是什么时候发现她失踪了？”

“当我们要离开的时候。我发现她不在队伍里，所以就告诉了导游小姐……”

警察点点头。“根据死者鞋底的青苔来看，死者好像是在悬崖旁游玩的

时候不慎失足而坠崖致死的。林小姐，你的朋友平时人际关系如何？”

“她……她人很好，大家都很喜欢她。”

“她没有仇人吗？”

“没有。”

“那么，她可有购买保险？她的财产如何？”

“她不喜欢保险，她说不吉利。至于财产……她只不过是靠打工挣钱的大学生而已。”

“她没有什么值钱的首饰之类的东西吗？”

“没有。她只有一把普通的小提琴。”

船舱里的气氛极度压抑。林小姐一直在哭，不停地说着：“都是我不好……都是我不好……”小司几次想上去安慰她，却被他的母亲拉开了。

小司和他的母亲，还有那两个脸色冰冷的先生，很快就离开大厅回自己房间了。李夫人，她的丈夫，还有我，仍在竭尽全力的安慰林小姐。何医生却给了她一杯有少量安眠剂以及苏打的水。

过了一会，我也回到了自己的房间，把今天的事情写进日记。

在日记的最后几行，我写道：我为什么总觉得有一点儿不对劲呢？

第二天，船开到了一个城市旁，我们的旅游计划就是去那个城市观光。虽然说是全体都要去的，但是有两个人和服务人员一起留在船上了——那是林小姐，和被关紧闭的小司。

“我真搞不懂，为什么小司的妈妈不许他跟我们一起去？”我低声问跟我走在一起的何医生。

“可能是害怕他也出什么……男孩子比较调皮的。”他回答。

我们的目的地，是一个不错的城市。马路很宽广，商业也很发达。只不过大家都不太开心，也分外的小心——因为昨天的事故。

接下来，我们要去看看这个城市著名的建筑。我抱着刚才在商店跟李夫人一起买到的东西，摇摇晃晃地跟在队伍后面。

昨天，这个城市似乎下过一场雨，地上有很多水坑，相当不好走。我的视线全被怀中的纸袋挡住了，在横渡马路的时候，我的高跟鞋突然踩中了一个坑，顿时失去了平衡。

“小心！”何医生立刻伸手扶住了我，结果他怀中的纸袋却掉在了地上。

过了好一会儿，我才回过神来，赶紧自己站好。“谢谢……谢谢你了。”我笨嘴笨舌地说，一边替他捡起纸袋。

“吓我一跳。”他笑了笑，接过擦干净的纸袋，“我还以为又要出一件事情了。”

我一愣。“你……你也觉得，昨天的事情很不……不对劲吗？”

“……只是直觉罢了。”

我们一边说一边穿过马路，追上了队伍。

“林小姐，她好像一直都没有恢复。”我说。

“那当然了。你知道吗？撇开心理打击不说，这次是林小姐以老师的身份带那个姓苏的女孩来这里玩的，现在却出了这样的事情，林小姐回去之后怎样对女孩的家长交待？……我看，林小姐的心理创伤可能永远也无法恢复。”

我点点头。

当天晚上，我在房间里欣赏刚买到的工艺品和衣服。

正在我最高兴的时候，突然听到外面走廊里传来一阵轰隆轰隆的脚步声，夹杂着乱七八糟的叫喊。

我皱着眉拉开房门，正打算责怪外面的人如此大吵大闹，却发现好几个服务人员在我面前跑了过去——每个人的神色都很慌乱。

“喂，请问出什么事啦？”我拉住一个女服务员，问。

“林小姐淹死了！”

我只觉得头脑一阵晕眩。“你是说那个小提琴手吗？”

“对，就是那个拉提琴的。”

警察已经在甲板上了。

林小姐平平躺在甲板上，浑身湿透，一动不动——她死了。

小司据说是第一个发现尸体的人。他现在正皱着眉头，焦灼不安地站在警察身边。

“我在房间里闲得无聊，就到甲板上来看看风景……结果，我发现林小姐落在海里，好像一动也不动了……我当时吓呆了，大概愣了一小会儿，我才想到应该去报警，然后我就去找了服务员。但……但……”

“好了好了。”那个作记录的女警拍了拍小司的头，不无爱怜地说了一句：“别难过了，男孩子不可以哭的。”

当警察了解了昨天发生的事情之后，问：“照你们的说法，林小姐依然沉浸在失去朋友的痛苦中吗？”

“是的。”被询问的何医生回答，“昨天晚上我陪她的时间最长，她一直说都是她的错，她不应该让朋友离开自己之类的话。”

“我也听到林小姐这样说。”我说。极力不去看到躺在甲板上的林小姐。

“我……也是。”李夫人抽泣着说。

其实，因为昨天晚上林小姐不停的在反复这几句话，所以几乎所有人都听到了。

忙碌了一段时间之后，林小姐的尸体被搬走了。

这是这艘船上第二个死人了。

我们这艘船肯定会出名的。我这样想着，却情不自禁毛骨悚然起来。

万一……这些都是谋杀呢？如果，在我们的旅客中，或者服务人员中，有一个杀人狂呢？

我被自己的想象吓坏了。

吃完晚饭后，返回自己房间的走廊上，我碰到了站在那里的小司。他左边的脸上有一块红肿，好像被人打了。

“小司？你站在这里做什么？”我微笑着，关切地抚摸一下他的左脸，“你的脸怎么了？”

“妈妈因为我偷偷跑出房间而打了我一耳光。”小司看着我，不解又委屈的样子。

“我不明白妈妈为什么这么生气？”

“你妈妈也是担心你啊！她害怕你也落水，或者出什么意外。”

“妈妈老把我当小孩子。我能照顾自己的。我可不想整个假期就这样呆在船舱里。”

“不过你要听妈妈的话，不能让她生气。……这样好了，明天若是妈妈还不让你出去玩，我就借给你几本小说，可以用来打发时间。”

“真的吗？谢谢你。”小司微笑起来，“那我先回去了……”说完，他转

身走向走廊的尽头，他的房间。

刚走了两步，他突然又转回来，快步走到我面前，直视着我的眼睛（我跟他差不多高），极其真诚地说：“我真喜欢你，柯姐姐。”

我对他的幼稚举动略略感到惊讶，但仍然微笑着回答：“我也喜欢你，小司。回去睡觉吧。”

“好。”

这次他是真的离开了。

我也回到了自己的房间。刚才跟小司对话的快乐，在进入房间的一瞬间消散了。我干的第一件事就是锁上门。

半夜，我醒了——被一阵阵“卡朗卡朗”的声音吵醒了。

几秒钟之后，我才意识到，有人在试图打开我的门锁！

好，来吧，我可不怕你！也许是还没睡醒的缘故，我居然没有感到害怕。我从床上下来，拿起桌子上还没开封的香槟，靠在门上，大声问：“谁？”没有回答。

我豁然拉开房门，手中的香槟随时准备砸下去。

门外并没有人。但在走廊的拐弯处，却传来渐渐远去的脚步声。

一瞬间，我的勇气全消失了。

我退回房间，锁上门，却打开了灯。

坐在床上，我觉得浑身发冷。

这条船上在发生一宗接一宗的谋杀案！林小姐和她的朋友根本不是死于自杀和意外，而是被谋杀了！而那个凶手，刚才还来过我的门口！我是下一个目标！天，该怎么办……！

这样胡乱想象毫无道理。刚才可能只不过是一个恶作剧，或者是服务员送来宵夜，以为我会因为他把我吵醒而发火，所以才离开了……我极力说服自己不要自己吓自己，但是我的想象力完全不受控制，一味的产生一个比一个恐怖的想法。

就这样胡思乱想着，我不知不觉的睡着了。

翌日清晨。我在餐厅吃早点。

“早上好，柯小姐。”何医生端着一份早餐站在我面前，微笑着。“我可以坐下吗？”

我突然打了一个寒战。昨晚那毫无根据的猜想仍然残存在我的脑子里，但是想象力在白天比晚上容易控制。“请……请坐吧。”

“你昨晚没有睡好吧？作噩梦了？”

“你……怎么知道？”

“你的眼圈发黑。”他笑了一下，但只持续了一秒钟。“你会不会觉得，这艘船很可怕？”

我傻乎乎的点点头。

“我几乎确定，这种不幸的事情还会继续下去。”他突然摇摇头，抱歉地说：“我只是在瞎想。希望没有影响到你的情绪。”

我摇摇头。“你见到小司了吗？我有事情跟他说。”

“你是说那个漂亮的男孩？他可能在甲板上吧？”

“谢谢。”我站起来，走向通往甲板的走廊。

小司果然在甲板上。

我看到他的时候，他正靠着栏杆发愣，上半身向前倾着，好像在看江水。

我快步走过去，拉住他的手腕，强行把他拉到安全的地方。

“柯姐姐？你怎么了？”他似笑非笑地看着我，让我顿时觉得自己蠢得可以。

但无论如何，我把我的猜想简明扼要地告诉了他。

“我知道这很不合情理，也没有证据。但是，但是小心一点总是好的，是吗？”

他笑起来，用十分自信的语气说：“请放心。我不会有事的。”

我看着他，也渐渐笑了起来。“没错。”我说，“没人舍得伤害你。”

这一天什么都没发生。

傍晚的时候，我在甲板上看到了小司的妈妈。她穿着白色丝绸旗袍，又黑又柔软的卷发用一块淡粉色的头巾束了起来，高挑，纤瘦又高雅，衬着夕阳，就好像一幅动起来的名画。

我向她打了招呼。

“你好。”她对我优雅地微笑着，在我身边的躺椅上坐了下来。“柯小姐是吧？我姓唐。”

“你好，唐夫人。”我不能想象，这样高雅的贵妇人也会动手打人，而且是打她的儿子。

沉默了一会儿，她问我：“小司……他跟你说过什么吗？”

我犹豫了一下，回答：“他说他想出来玩一玩。……其实，唐夫人，我觉得小司可以自己照顾自己的，不必担心他会出什么意外。”

唐夫人的眉头微微蹙起，凝望着远处的景色，带着深深的忧伤。“请不要太接近小司了。”她说，好像怕我误会似的，她补充了一句：“我的意思是……小司不是个好孩子。”

“什么？”我简直不能相信我的耳朵。

唐夫人似乎不愿再说下去，她站起来，笑了笑，然后就返回了船舱，只剩下我一个人坐在那里发愣。

“噢？柯，你也在这里啊！”李夫人微笑着，托着两份套餐站在我面前。“我还以为这里会一个人都没有呢！你吃不吃？”

“吃。我刚好觉得饿了。李先生呢？”

“他感冒了。”李夫人坐在刚才唐夫人坐过的椅子上，叹了一口气。“他说他不想传染我，所以一直都跟我离得远远的。”

“嗯，好体贴的老公。”我吃了一口面包，“只不过……你们的蜜月恐怕被最近的事情搞得……不太愉快吧？”

李夫人点点头。“的确。这些事情太恐怖了。我一直都在作噩梦。若不是老公在身边，真不知道怎么办好了。”李夫人嫣然一笑，“他现在不管白天黑夜，老是打喷嚏。”

“对了，何医生那里可能有感冒特效药，不妨跟他要一些。”

“好。”

接下来，我们谈了很多愉快的话题，直到两人都觉得有些冷了，我们才各自返回自己的房间睡觉了。

明天，就是旅行的最后一天了。

预感应验了。不幸的事情再次发生。

旅行的最后一天，早上最先看到的竟然是警察。

他们把我从睡梦中叫起来，劈头就问：“你认识这个人吗？”

我看了看他手中的照片，那是李夫人。“算认识吧……”

“你们是什么关系？”

“朋友啊！”

“请问你昨天晚上在干什么？”

“啊？”我带着几分不清楚，回答：“睡觉啊！”

“有谁可以证明？”

“没有人。”我渐渐清醒过来，问：“出什么事了吗？”

“谋杀。”警察冷漠地说着，“死者死在自己的房间内，没有搏斗的痕迹，全部人跟死者关系较好的人都有嫌疑。”

我头脑一阵发晕。“你是说……她死了？！”

警察根本不回答我的问题，走出了我的房间。

我愣了片刻，跳起来冲了出去。

跑过一条走廊，李夫人门前聚满了人，旅行团的全体成员差不多都到了。我根本看不到房间里的情形，但从所有人的表情来看，一定相当恐怖。

李先生靠在墙上，不停伸手擦拭眼泪，一面应付着警察的问题。

“你是什么时候发现死者的？”

“早上……”

“昨晚你作什么去了？”

“我去找何医生，要感冒药……”

“为什么整晚都没有回房间？”

“我跟医生聊天，很投机……当我回房间的时候，发现房门是关着的，没有灯光射出来，我想她是睡着了……我不想打搅她……但没想到……”他又开始痛哭起来。

“你昨晚在哪里？”

“何医生房间里。”

“真的吗？”警察转向穿着睡衣的何医生。

“是。”

“死者是在自己的房间里，被一把普通水果刀刺中心脏，当场毙命的。因此，当时的情况可能是，有一个跟死者关系极好的人敲门，所以死者没有任何怀疑就让他进来了。

在进门之后，趁其不备杀死了死者，然后逃走。鉴于这是艘船，所以凶手一定还呆在船上。”这个警察扫视了一下房间，说：“奇怪的是，房间丝毫没有翻找的迹象，也没有任何财务丢失，所以可以确定不是谋财害命……所有乘客都到齐了吗？”

“不……不。”惊慌失措的导游小姐说：“还有两个人没来……我带你们去找他们的房间。”

这时，我也发现了，小司和唐夫人不在这里。

不知道为什么，我也跟在警察后面去了小司的房间。

在那里看到的東西，让我们更加惊讶。

早上的阳光下，小司仰面躺在床上，柔软的短发在枕头上散开，黑得发亮。他的姿势看起来很舒服，一只手放在腹部，另一只手垂在身边，嘴角带着微微的笑意，似乎作了很美的梦。

唐夫人仍然穿着那套白色旗袍，那样优雅的跪坐在床旁，枕着自己的右臂，长长的睫毛在脸上投下一线阴影，越显得皮肤欺霜赛雪。

他们现在真的变成了雕塑——冰冷，没有生命。

我不知道当时我作了什么，我叫了吗？我哭了吗？我只记得我好像离开了那里，回到自己的房间，回答了警察的问题，然后收拾了行李，下了船。

那次旅行已经结束两三个月了。

我一直觉得那次旅行像做梦。如果不是日记上清楚写着的话，我真要以为我作了个大梦。

李夫人被杀的事情，警方仍在极力追查中。唐夫人和小司被定为自杀——在他们房间里发现的牛奶杯，还残留着安眠药。不过在媒体报道上，小司和唐夫人、李夫人的事情都被隐藏了，报纸上只说这是一次最不详的旅行，并报道了生存者名单。

当然，这些都是事后何医生告诉我的。

早上，我醒来的时候，看到的是我自己的房间。

梳洗完毕，吃过早餐之后，我坐在大厅中翻报纸，想着今天要作的事情。

门铃响了。

门外站着—一个陌生的中年男子。他穿着整洁的休闲西装，有礼貌的笑着。

“您好。

请问是柯小姐吗？”

“嗯。我是。你是……？”

“我是心理医生。”他说，“如果方便的话，我想了解一下，当你去长江旅游的时候，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

“为什么要了解这个？”

“因为……”他从口袋中掏出两张照片。“我以前有两个客人，他们也参与了那次旅游。我想知道他们怎么样了？”

我接过照片看了一眼，说：“你怎么找到我的？”

他笑了。“有关报道特别提到了您，别忘了您是著名作家。”

我让开了门口，“请进来吧。”

我应他的要求，给了他一杯茶，我自己却倒了一杯咖啡。

然后，我就开始叙述那次旅游的每一天，每一件事情。当记忆不清楚时，我就拿出日记来给他看。虽然我的日记没有记载最后一天。

两三个小时之后，我说完了所有我知道的，然后获得解脱似的吐了一口气。

“是吗……？小司和唐夫人都……”

我喝一口咖啡，问：“你有他们的照片。他们以前到你那里去看过病吗？”

“是的。”他说。

“什么病？”

他沉默了一秒钟，说：“精神分裂症。”

“精神……分裂症？”我愣了一下，立刻追问：“谁？唐夫人？还是小司？”

他摇摇头，说：“请让我把整个故事从头到尾说一遍吧。不过请你做好准备，这个故事可能会让你觉得非常难过。”他喝了一口茶，讲出了小司的秘密。

“两年前，我的诊所已经小有名气的时候，小司的妈妈——唐夫人找到了我，她告诉我，她的儿子作了一件让人惊讶的残酷事：小司在朋友家寄宿

了三天，但在临走的时候，他的朋友突然愤怒的打电话给唐夫人，说……说小司用裁纸刀破开了他们家小狗的肚子！当唐夫人去见小司的时候，小司却说她什么都不知道。那表情是在不像是在说谎。

于是，唐夫人开始担心是不是什么精神病，所以找到我这个有口碑的个体医生，为了保密。”

“保密？不让亲人知道吗？”我插嘴。

“是的。他们家是个大财团，亲友相当复杂……后来，她带小司来到我的诊所。我觉得很惊讶，小司是我见过最……无可形容的男孩。你也这样想吧？我给他作了一次检查，很快就发现他患有严重的精神分裂症。我试着给他作了为期半年的治疗。这段时间他没有再作什么。就在我和唐夫人都认为他痊愈了的时候，第二件事情发生了”他突然放慢了语气，一字一字地说：

“小司杀死了自己的祖父。”

我顿时倒抽一口冷气。

“小司的祖父病危住院的时候，小司的父亲、叔叔伯伯不巧都在外地，只好唐夫人带着小司来照顾。当时医生尽了最大努力，也只能让病人的生命延长一点而已。他仍然随时可能死去。小司听到这件事情之后，情绪大大波动，但很快就平静下来了。当天晚上，唐夫人醒来去洗手间的时候，路过病房。她发现小司站在漆黑的病房里，呆呆地看着床上祖父——而小司的手里却拿着扯断的氧气管！”

他长长叹了一口气，说：“发生这件事情之后，我只能说我再也无能为力了。于是，唐夫人带着小司开始各地寻医——但看来到最后也没找到。”

沉默。

我吞了一口唾沫，费力的问：“他……他的祖父，对他不好吗？”

“不。正相反。他的祖父很疼他。他一直爱祖父胜过爱父母。”

“那为什么……”

他突然抬起头来，激动地说：“我就是不懂啊！否则……否则也不会出现这种结果了。”

我瞪大眼睛，看着坐在我对面的男子。

我一句话也说不出。

当送走了那位心理医生之后，我又回到了大厅，看着褐色的茶几上，小司的照片。

不知道为什么，我又想起了小司最后躺在床上的姿势，和那嘴角的淡淡笑意。我突然发现，这时照耀在我身上的阳光与那天照耀小司的阳光竟是如此相似。

一瞬间，我明白了。

小司并不是痛恨他所毁灭的东西，而是深深地爱着他们。就是因为太爱了，所以无法容忍失去。当他所爱着的东西要离他而去的时候，他就会毁掉那个东西——不论是人，还是别的什么。

心理医生

作者：狼小京

“在遭遇明之前，我的生活一直很失落。我不是个漂亮的女子，也没有什么特长，所以我一直生活在被忽略中。后来又失去了父母。在我以为一切失去意义的时候，碰到了明。用俗一点的话来说，他照亮了我的生命。跟他在一起的时候，是幸福的顶端。可是并没有维持多久，一切就又落入了深渊……那天，他对我说，他喜欢上别的女孩子，要跟我分手……我不能让他离开，决不能。在我决定要么杀死他，要么杀死我的时候，他却真的死了。癌症。他只是不愿意让我知道……我当时……我……哇……他为什么不告诉我？！为什么就让我骂他？都是我的错……”

林竞之拧开了电灯。

小柔在椅子中缩成一团，双手按住自己的脸颊，抽泣着。

林竞之很关心地看着她，却一直没说话。直到她自己平静了下来。

小柔擦干了眼泪，软软地靠在椅子上。

“现在感觉怎么样？”林竞之递给她一张纸巾。

小柔点点头。“医生，我最近……总是睡不着。你可不可以送我一瓶安眠药？”

林竞之用很怀疑的眼光看着她。

小柔好像看透了他的心思，微微一笑。“我真的只是催眠用。”

林竞之又看了她片刻，才转身打开书柜，拿出了满满一瓶糖衣安眠药。

“谢谢你，医生。”小柔把药瓶放进口袋，大步走出了诊所。

午夜，还是凌晨？不知道，反正夜色很深很深了。

小柔躺在床上，那装着安眠药的瓶子现在空了，就床头柜上放着。

我现在就要死了。

小柔想着。

当我睡着之后，我就再也看不见这个世界了。

她抚摸了一下那褐色的手工窗帘。粗糙的亚麻摩擦着她的手心。她仍然记得朋友们是怎样为了让她过一个快乐的生日，而集资买下这条窗帘，然后为她送来的。虽然事隔多年，但那些女孩子们的明朗笑容，仍然清晰如昨日。

于是，她开始回想往事。与朋友，与父母的一幕一幕。

然后，我就要这样死去了吗？再也不见他们了吗？

一瞬间，巨大的恐惧紧紧抓住了她。她心底，有一个声音在呐喊着：我不想死！我不想死！

对！我不想死！我要活下去！

救救我！谁能救救我？！……对了，那个医生，那个年轻英俊的心理医生，他一定能救我的！

小柔踉踉跄跄地走出房间，扑向大厅里的电话。

电话铃响起的时候，是凌晨三点。

林竞之拿了起电话。

“林医生？我是小柔，快来救救我！”

林竞之记得这个嗓音。“别着急，到底怎么了？”

“我已经把那些安眠药全吞下去了！但是……但是我现在后悔了！我不想死！求求你，救救我！”

早料到如此！林竞之深深吸了一口气，说：“别紧张了，你吃下的不是安眠药。”

一秒钟的沉默。“您说什么？”

“我说，在你要安眠药的时候，我就知道会发生这种情况了。所以，我给你的不是安眠药，而是糖衣巧克力豆。”

电话那边沉默了下来，好久好久之后，才传来小柔那略带哽咽的声音：“太谢谢您了……我，我简直不知道该说什么……”

“不必说什么。好好睡一觉吧。”

“是……还是谢谢您，太谢谢了。”

电话挂上了。

林竞之看看刚收拾好，放在角落里的渔具，心中极度欣喜。

“看来，我今天可以过一个极有纪念意义的周末。”他自言自语着，提起渔具，找他的女朋友去了。

直到黄昏，林竞之才从河畔回家。

今天他跟那个骄傲的小伙子打赌钓鱼，结果输了一百块。但他一点儿也不觉的难过或者生气。

当然啦！只要想一想那个忧郁动人的少女——小柔，现在正在和自己一样，享受着快乐的周末，还有什么事情值得难过的？

打开门和顶灯，他随手把渔具扔进了壁橱。

在穿过被改造成心理诊所的大厅时，他忽然想起，他那个可爱的女朋友最近常常睡不着。

于是，他走向了书柜，拿出剩下的那一瓶安眠药，倒出了几粒在一张纸上。

一瞬间，林竞之的脸上血色退尽。

那瓶子中装的是糖衣巧克力豆！

尘封的浪漫

作者：唐婵

请让我为您泡一壶浓茶，在您品尝茶叶那流传百世的风味时，请听我一席家常闲话，谈谈那古色古香的故事——《仙剑奇侠传》。

最初接触这游戏的时候，是好多年前了。那时是黄昏，我正在老宅中消磨星期天的时光。淡淡的夕阳光下，是一座与世隔绝的村庄，小小的客栈，和李逍遥的笑容……那副情景，现在想起依然让人感喟。可巧的是，第一次通关的时候，也在黄昏。同样的阳光，但照亮的却是一地积雪，和孤单的脚印。不知怎的，总觉得那脚印里积满了沧桑，而那脚印的主人——李逍遥，似乎也长大了好多，好多。

说起来，那时我还是个小孩子（或许只有10岁左右吧），只感到了淡淡的忧伤，却无法理解隐藏在那故事中的悲凉。直到近年，当我经历了各式各样的虚幻冒险之后，再次拿起它，才体验到了真正的《仙剑》。不再是淡淡的忧伤，而是刻骨铭心的震撼了。

啊，您莫要笑我眼界太窄，只懂把着老古董不放。我自幼时便开始玩游戏，至今也玩过很多了，也被它们感动过，震撼过。但每一次感动，都会被逐渐忘却。回过头来，却还是怀念这个老古董，《仙剑奇侠传》。不因为别的，就因为它美，就因为喜欢它所告诉我的，传奇一般的爱情。

有人说，《仙剑奇侠传》中，李逍遥和赵灵儿是“一见钟情”，看起来真荒唐。

是我怪吗？还是怎么的？总觉得李逍遥真正爱的不是赵灵儿，而是林月如。《仙剑奇侠传》所讲的，也不是赵灵儿和李逍遥两情相悦，苗疆寻母，最终打败大魔头的故事。

打败大魔头这件事，对于整个故事来说，似乎只是个凭借，作用是为主角们安排一个结局。整个游戏所讲的，其实是三个人微妙的感情纠葛——李逍遥、赵灵儿和林月如。您若不嫌我啰嗦，我便一一道来，给您说个明白。

李逍遥不象别人说的那样，多情又风流。李逍遥其实是个普普通通的男子，不过有些聪明，有些帅气，也有些侠气。我说的这“侠气”，并非是说他如何义薄云天，如何乐于助人，而是说他很体贴女孩子，会为了女孩子而冒险。所以，他只是个女孩子眼中的大侠。

李逍遥的感情，有些象张无忌，拖泥带水。最初在仙灵岛遇到灵儿，被她的美貌吸引，而后又被逼亲，虽说无可奈何地娶了灵儿，但看起来挺高兴的。但若说他爱灵儿，却似乎不是那么一回事。灵儿对他来说，仿佛是个很好的朋友，两人在一起很融洽。又好像水滴与荷叶，看起来那么相配，但在他们之间，其实不存在火花，甚至不存在着火的因素：一个开朗跳脱，很有些赖皮，另一个却很正经，又很害羞。这样的两个个性在一起，其结果只能是，那个赖皮的人也无可奈何地正经起来，但心底下却希望有一天自己还能恢复以前的赖皮。

因为跟灵儿有了婚姻，李逍遥便背起了对灵儿的责任，帮她到苗疆找母亲。那感觉，恐怕只像面对花瓶里的蔷薇，美固然是美的，但却不会倾心爱上一朵蔷薇。呵，您莫要生气，这不过是我的感觉罢了。

说到李逍遥和林月如，那便不一样了。起初两人相见，即恶语相向，对林月如的最初印象便是：顶刁蛮的丫头，但也不失妩媚。

此后，李逍遥和月如开始结伴同行，为的却是找回灵儿。灵儿在这里的作用似乎便是让李逍遥和月如不停地寻觅，两人感情似乎也就在这段时间中逐渐产生了。最初的隐龙窟里，李逍遥为失去灵儿而冲动失常，似乎标明着李逍遥对灵儿的刻骨爱恋，给我的印象深刻。那时我觉得自己似乎猜错了，李逍遥毕竟还是爱着灵儿的。但后来，经历石长老的鬼阴山，京城，再到蜀山，李逍遥对灵儿的感情似乎越来越淡，因为他已经很少提到她了。

啊，您说在鬼阴山的时候，李逍遥发誓不会让灵儿离开自己？是啊，我也记得呢。

但您记得不，李逍遥和月如在京城发生的事？以往两人之间，总有灵儿夹在其中，两人都觉得好迷惘，一方面不忍对不起灵儿，另一方面却又在喜爱着对方……很痛苦的感情。

对李逍遥来说，喜欢的人 是月如，但妻子却是如此温柔可爱的灵儿，不想放弃月如，也不忍伤害灵儿，因此总在两者之间徘徊不定。当到了京城，才终于对月如说：“当我找回灵儿，把一切都结束后，我们一起游山玩水，看遍人间美景，吃尽人间美食。”话中的誓言与决心，已十分明显。但当灵儿回到自己身边的时候，他还能不顾灵儿的感受，选择月如吗？恐怕他自己也不确定。说白了，这个誓言不过是自己制造的美丽幻象，明知道总有一天幻象会破碎，但仍然乐于深陷其中。哪怕是自欺欺人也好，李逍遥这时只想暂且抛下负罪感和种种现实的压力，换得心灵的片刻自由与幸福罢了。

而月如的可爱，正是在此时体现。明知道若是灵儿回来，李逍遥多半会遵从道义，选择灵儿，但仍然义无反顾的帮助李逍遥寻找灵儿，甚至不惜用自己的生命换来灵儿与李逍遥的幸福。这种情怀，又有几人知道呢？月如心里或许很清楚，不论灵儿再怎样宽宏大度，她毕竟是爱着李逍遥的。三人若是这样不明不白的下去，总会有爆发的那一天，还是要一拍两散，却凭白闹得赵灵儿和李逍遥鸡犬不宁。

她选择了自己认为最完美的解决方式。

故事到这里，第一个高潮部分已经结束了。月如再次出场，是在结局的时候。您记得吗，她拥着灵儿与逍遥的孩子，伫立在雪地中的景象？您可曾注意到，月如的目光已失去了神采，只是空空的迷惘？人死，毕竟不能复生啊。就算有那神奇的“傀儡虫”，也不过是让她站起来，会移动罢了。做一具没有思想与灵魂的“活死人”，是幸福？还是不幸呢？

林月如，一个让人心酸的女子。故事中真正的主角。相形之下，赵灵儿就象是花萼，衬托着月如与逍遥之间纯洁的爱。那份好像海市蜃楼，镜花水月般的爱情，就算穷尽一生去追逐，所得到的也只能是遗憾。

因为遗憾，因为残缺，所以更加美丽。

《仙剑奇侠传》在这西化的年代中，便好似您手中的浓茶一般，乍一喝只有苦涩，比起冰箱中的可乐之可口，颇有不如。但若是耐心，挑一个黄昏，独自坐在客厅中，捧起仿古式的茶杯，浅啜慢饮，便会渐渐尝出苦涩中隐藏着的清香和微微的甜意。含蓄，细腻，需要细品才会领会到其中的真髓，这就是中国的茶叶，也是中国的《仙剑奇侠传》。您可以不喜欢茶叶，但是请别否认，茶叶对某些人来说，是有它无可取代的魅力的。

刊于网络《电脑报》“游戏资讯”以及《游戏世界》杂志

叶落何处

作者：唐婵

每当社团的活动结束之后，每当男生女生们相携踏着夕阳回家的时候，我都会在没人的社团活动室中逗留一两个小时。利用社团的网络调查资料，解决难题，一直是我最喜欢的事情，我从中得到的乐趣，决不亚于男生与女朋友相处时的快乐。

我从来不交女朋友，甚至想都没想过。

因为我很清楚自己不会被别人喜欢，也很难喜欢上别人。

我在学校里一点儿也不出眼，我不喜欢运动，不喜欢交游，性格又很孤僻，每天只是面对各种奇奇怪怪的研究……像我这种人，难免被女孩子们疏远。

所以，我很安于一个人独来独往，也很珍惜自己所拥有的生活。所以，每当我面对一个空空的教室，和电脑屏幕时，我总会觉得幸福莫名。

不知从何时开始，我发现每次社团活动结束后，在电脑社窗外的那棵树下，

都会有一个女生到那里坐下，埋首画着什么。

她有一头水蓝色的头发，遮住了一半面孔。她的眼睛里常常透露出一种冷淡而充满智慧的光彩，好像天下一切都不放在眼里的样子——在她合上画夹的那一瞬间，这种表情便会情不自禁的露出来。

我很喜欢看着她，但却从未想过要结识她，也没想过会出现结识她的可能。

命运往往不是人能预料的。

星期日，电子材料行。

这里一向被称为“阴森大路”，因为在这里做买卖的人都或多或少有些毛病和怪癖。

他们在露天的地方架起了黑色天棚，店内装修成暗色调，放着震耳欲聋的阴森音乐。

照明方面，每家店都很有自己的特色，什么赤橙黄绿青蓝紫的颜色都有，就是没有正常的。

这里的客人一向不多，但是，只要是这里的客人，那么就肯定都不是一般人。

我是这里的常客。为了我的兴趣研究，我不得不常常到这里来破费一番，采购材料。

这一次，我决定给自己的单身公寓制造全环境的立体电影。

“老板……我要光学镜头，分辨率高一点的……对，就是那种。”就在那仅剩一个的商品要放到我手上的时候，突然被站在我旁边的人劈手夺走了。

“我要这个东西！”我转过头去，带着些愤怒瞪了讲话的那个人一眼，却蓦然发现——她竟然是那常常在树下作画的女生！

惊讶之下，我本来准备好的一番怒斥已讲不出来，只能讷讷地说：“我要用它来坐立体电影，真的很重要……再说明明是我先买的……”“重要？什么事情能比得上征服世界重要？”她说，又露出了那种高高在上的，冷笑着的表情。

征服……世界？我被她的话说愣了，她却趁我发愣的时候，拿起光学镜头转身走掉了。

等她走得没影了，我才回过神来，开始在别的店寻找我想要的东西。结果让人伤心，每家店都说没有光学镜头。

我的立体电影拜她所赐，终究是没有做成。

某天下午，我夹着设计图纸往校门口走着，心中还在想着如何能找到一样东西代替光学镜头。

无巧不巧地，一片落叶飘上了我的头发。

我摘下了那片落叶，捏在手中仔细的看着。

这是一片形状很标准的枫叶，本来柔软鲜嫩的叶片已经变成暗红色，枯而脆，轻轻一用力便会裂开。

我抬头望向校园内，蓦然发现，我从来未曾注意过的树木竟然也美丽，就像一副绝世名画。一阵狂风吹来，枯叶随风飘起，在空中旋转翻腾，然后缓缓落下。就好像下了一场树叶的雨一般，天地间，被那凄美的红黄色充斥。

我微微叹息，收回了目光。直到此时，我才感觉到我的腋下已经空了——这阵狂风像吹树叶一样的吹跑了我的设计图！

我立刻转身，要去追逐那些设计图。然后，我又看到了她——她踩在一

地落叶上，衣袖随风飘舞，一种说不出的神秘感笼罩着她，看上去就像来自另一个世界的魔法使。

而她的手中，正拿着我那十几张纸的设计图。

“多谢你替我捡回来。”我跑过去，示意她把设计图还给我。

“很不错的设计……全环境投影是吧？”她好像根本没看到我的示意，把设计图卷了起来，牢牢地握在手里。“我们在电子材料行见过面是吧？”“嗯。那次你买走了光学镜头，害得我一直没有做成我想要的东西。”她淡淡地笑了笑，说：“跟我合作怎么样？你的立体投影对我很有帮助。”“合作什么？”“征服世界的机器人。”她完全不理睬我的瞠目结舌，自顾自地说：“你看，我本来打算制造一个遥控的，但是好像遥控会影响机械的反应速度。看了你的设计之后，我决定改造成带有驾驶室的。你的设计，将变成这个机器人的眼睛——将外界影响投射到驾驶舱中。怎么样？”我完全被她的态度和话语吸引了。我很想看看她所谓的“征服世界的机器人”是什么样子。于是，我点了点头。“我叫平野雅晶，请多指教。”就这样，我认识了这个独一无二的天才科学家——纽绪结奈。

第二天是周末，我去了她的研究室，看到了她的机械人。真让人震惊，就像科幻电影中的道具一样。纽绪同学还特意给我演示了一番机械人的破坏力——真的很惊人。

于是，我成了这个研究室的第二位成员。每逢周末或者假日，我就到这里来，跟她一同完善这项毁灭世界的研究。尽管我并不想毁灭世界，但我很喜欢看到纽绪同学谈到这个话题时，眼睛中好像燃烧着火焰的样子。

随着机器人的不断完善和改进，我们变成了绝对的死党。

周末，研究室。

我正在忙着安装雷射光线，纽绪在设计接下来的改良。

很突然地，电话响了。

纽绪接起了电话：“喂，我是纽绪。……啊？是你。有什么事吗？……啊，嗯，那天我正好有空。……你这是在命令我吗？……就刚才说的那个地方好了。没别的事，我就挂电话了。”我停下工作，呆呆看着纽绪放下电话后，微笑着叹息的表情。

过了一会，她转向我，说：“下个假日，我有别的事情，你就不必来了。”“打电话的那个人是谁啊？”纽绪显然感觉到了我话语里的火药味，但她仍然回答了我的问题：“竹内孝毅。”竹内孝毅？那不是学校里的头号偶像男生吗？我不再说话，专心干我的工作。

那一天，我连续犯了三四个不应该犯的错误。

难挨的一个礼拜终于过去了。就在我以为可以打电话给纽绪，告诉她下次假日的研究计划的时候，纽绪的电话却早一步打了进来。她说：“抱歉，下个假日，我有其他的事情。我们的研究看来只好先压后了。”除了“好吧”这两个字，我又能说什么呢？电话挂断了，房间又静了下来。

静的让人窒息。

为了逃避静寂，我打开了音响，并把音量调到最大，然后就躺在床上任凭我的听觉神经倍受折磨。直到邻居来敲门，说他们实在受不了为止。

随着时间的推移，纽绪开始习惯于把两个假日中的一个拿出来约会。对于本来我们的研究，她却越来越不在意了。

她在改变。本来那种骄傲冷漠的气质在渐渐消失，温柔和体贴取而代之。

她也开始常常发呆，脸上挂着那种若有若无的笑容。

现在的她，看起来比以前可爱了。

而我，却更加喜欢她以前的样子。我不止一次地想要阻止她的改变，但我不知道该怎么做。就算知道，也做不到。

我所能做的，就是站在远处，呆呆看着她那温柔的笑容。

一日复一日，一年复一年。转眼间，毕业考已经过去了。再过一个星期，我们就要按照志愿表上所写的，走上自己选择的道路了。

就在这天的午饭时间，我在中庭里碰上了正在吃便当的绪绪。

“我们马上就要毕业了……雅晶。”这是她说的第一句话。

“是啊。毕业之后……我们还会在一起研究吗？”她沉默了片刻，突然坚决地摇摇头。“不会了。从今天开始，我决定要抛弃以往所有的研究，变成一个真正的女生。一个被那个人所喜欢的女生。”她看着我，问：“你知道我说的人是谁，对吧？”我机械的点点头。

她微微一笑，把目光调向远方。叹息之后，她喃喃说道：“今天，就在今天了。我决定把心里话跟他说出来……不论他是否拒绝，我一定要说。只要能让他知道我的心意，就算被拒绝也没什么关系了……喂，我们算不算死党？”她突然问我。

“当然算啊！”“那你还不赶紧给我打打气？”我微笑着，突然在她额头上吻了一下。“祝福你。”我知道，从今天开始，这种机会再也不会有了。

她似乎被我的举动吓了一跳，但还是笑着摸摸我的头，说：“谢谢你啦。”放学时间到了。

我没有收拾书包，而是走到窗前，遥望着那棵传说之树，遥望着竹内孝毅如何快跑着到达那里，遥望着绪绪从树后缓缓走来……我就这样静静地看着，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人在我眼前失去。

仰起头，我轻轻地叹息。

一切都已过去，但会在记忆中永存。

收拾好散乱的书本文具，我独自一个人，从学校的后门走上了回家的路。

